

2013年江西省抚州市政府工作报告—— 2013年1月4日在抚州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市长 张和平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2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2012年，是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的重要一年，也是我市“三大战役”的突破之年。一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各种困难，我们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打好“三大战役”、建设幸福抚州的战略部署，坚定信心，凝聚力量，攻坚克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在全面建设幸福抚州的征程上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这一年，是本届政府扎实开局，经济社会在逆境中稳步推进的一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825.04亿元，增长10.8%。固定资产投资731.42亿元，增长32%。财政总收入112.3亿元，增长12.2%，其中地方财政收入87.25亿元，增长14.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0.67亿元，增长13.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930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8200元，分别增长16%和16.3%。人口自然增长率7.32‰。

这一年，是全市上下合力攻坚，“三大战役”取得突破的一年。强攻工业成效显著。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33.3亿元、增长16%，完成工业税收26.8亿元、增长109%，占财政总收入比重达23.9%，比上年提高了11.1个百分点。新引进并开工50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450个、实际进资248亿元，其中包括投资近50亿元的广银铝业项目、投资30亿元的香港华坤国际高精宽幅铜板和电子级铜箔生产项目、投资30亿元的安徽飞达集团不锈钢生产项目。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成为省级汽车零部件产业和省级生物产业基地，东乡经济开发区、崇仁工业园区列入第一批省级重点工业园区。新增两个年主营业务收入过百亿元的园区，抚州高新区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20亿元。博雅生物成功上市，实现了本土企业上市零的突破。县域经济呈现蓬勃生机。新增1个财政总收入超10亿元的县，财政总收入超10亿元的县（区）达到3个；新增3个县地方财政收入超4亿元，实现了县县地方财政收入超4亿元。特别是各地积极开展“三大战役突破年”活动，集中开工、建成和推动了一批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平均增幅超出全省平均水平，增强了发展后劲。通过“扩权强县”、县域经济考核评价和开展县域经济大巡察活动，极大地激发了自主发展、加快发展的积极性，各地更加明晰了发展定位，特色引领、差异化竞争的县域经济发展格局正在形成。项目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全市以跑项争资攻坚战和“项目建设百日大会战”为抓手，有力地推进了一批工业、城建、三产和基础设施项目，一批事关全局和长远的重大项目取得可喜进展：抚州电厂核准所需8个前置支持性文件全部到位，已报国家发改委申请项目核准，将于本月正式开工建设。廖坊灌区一期工程基本完工，二期工程可研（修编）报告通过了省专家组预审，已上报国家发改委和水利部审批。向莆铁路抚州段全面完成铺轨，预计今年上半年全线试运行。抚吉高速全面竣工通车；抚州至金溪高速、资溪花山界（赣闽界）至里木高速、福银高速抚北互通及连接线工程即将开工建设；广昌至船顶隘高速公路可研报告获批，编制

完成了初步设计；东乡至昌傅、乐安至宁都高速列入省高速公路网调整规划。抚州 CNG 加气母站、市城区管道天然气二期工程基本完成，省天然气管网抚州—南城—黎川支线工程开工建设，抚州成品油二期管道工程、1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工程和杭南长客运专线抚州段建设稳步推进。更加令人振奋的是，通过积极争取，我市被纳入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国家战略，省委、省政府将昌抚一体化列入支持南昌打造核心增长极规划，形成了“三区一化”发展战略平台，迎来了加快发展的重大机遇。

这一年，是优化经济结构，产业层次不断提升的一年。工业主导地位逐步加强。工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4%，拉动经济增长 5.9 个百分点。六大支柱产业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875.6 亿元，增长 36.7%，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到 79.6%。农业进一步提质增效。粮食稳定增产，总产达到 54.2 亿斤，实现“九连丰”。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提升，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5 家，销售收入增长 16%；新增江西省名牌农产品 8 个，总数居全省第一；特色农产品逐步走向品牌化、规模化、优质化、产业化。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力度加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小型农田水利、水土保持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稳步推进。服务业快速发展。旅游业较快增长，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1000 万人次，国内旅游收入 76 亿元，分别增长 14%和 18%。金融业综合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全市存贷款增幅高于全省平均增幅 2 个百分点以上，增速居全省第二，新增贷款和工业贷款余额首次双双突破 100 亿元；成功组建首家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抚州农村商业银行，浦发银行在江西唯一一家村镇银行落户我市；保险业稳定发展，政策性农业保险增长 48.26%；圆满完成了清收公职人员拖欠贷款工作。经济运行质量更趋优化。二、三次产业比重提高 1.3 个百分点。税收占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 80.5%，提高 4.5 个百分点，提高幅度为历年最大。

这一年，是城乡建设协调推进，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的一年。城市宜居度不断提升。市本级和各县（区）均实施了一批完善功能、提升品位、拓展空间的重点城建项目，全市城镇化率提高 2.1 个百分点，达到 40.9%。市中心城区实施了 83 个“156”惠民工程项目，完成投资 13.7 亿元，其中 28 个项目交付使用，包括金巢运动公园等 9 个街头小游园、背街小巷改造、金巢学前教育中心、文昌大道和迎宾大道“白改黑”、大公路路面改造、赣东大桥、梦园、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等项目。迎宾大道西延、安石大道东延、文昌大道改造等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新农村建设纵深推进。投入 4 亿元，完成了 798 个新农村建设村点建设任务，惠及农户 3.28 万户 12.6 万人。实施了和谐秀美乡村建设工程，全面启动了交通主干道沿线 447 个村庄集中整治。城乡管理进一步加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依法查处“两违”专项行动，有力维护了城乡建设秩序。开展了城区重点路段、重点行业和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有效改善了城乡面貌。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全面启动“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全市森林覆盖率和城市绿地率、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64.5%、33.7%和 37.9%。开展了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加强了污染减排和环境执法，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这一年，是不失时机深化改革，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的一年。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积极开展国有产权重组，成立了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基本完成了市采茶歌舞剧院等 3 家国有文艺院团和抚州广播电视报的改制工作；稳妥推进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对外开放步伐不断加快。实际利用外资 1.96 亿美元，增长 11.3%；完成出口总额 10.45 亿美元，增长 10.3%。成立了抚州出入境检验检疫联络办和海关事务联络办。非公经济发展较快，全市登记注册私营企业 2500 户，个体工商户 13500 户，分别增长 2.04%和 10.1%。顺利通过了创建省级创业型城市考核验收。

这一年，是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一年。民生工程积极实施。全市一般预算支出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达到 125 亿元，占一般预算支出的 62.1%，同比提高 2.4 个百分点。全面完成了省政府下达的民生工程任务。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医保、低保等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实现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全覆盖。社会事业不断进步。普通高中教育继续在全省保持领先，成功举办第二届中国（抚州）汤显祖艺术节，科技、医疗卫生、文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体育、扶贫移民、人口和计划生育、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国资监管、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民族宗教、

外事侨务、涉台事务、审计、统计调查、地震、气象、档案、地方志、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红十字会人道援助、驻外办事处等各项工作有了新的进步。社会保持和谐稳定。进京、赴省、来市上访人次分别下降 35.1%、55.6%和 51.1%，实现了全国“两会”和党的十八大期间等重要敏感时期零非访登记。社会管理进一步加强，公众安全感大幅提升。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我们倍感成绩来之不易，这主要得益于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科学决策与正确领导，得益于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得益于全市上下的凝心聚力、真抓实干。在此，我谨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社会各界，向中央、省驻抚单位，向驻抚部队和武警、消防官兵，向外来投资者和建设者，向所有关心、支持和帮助抚州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回顾过去一年，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经济社会发展还有不少困难和问题，工作中仍存在许多不足，主要是：经济总量小、区域竞争力弱的状况没有根本改变；工业基础仍然薄弱，主导产业不突出；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政府债务包袱较重；保护环境、节能减排压力大；社会矛盾仍然较多，社会稳定的基础尚不稳固；政府作风和效能建设需要继续加强，一些工作人员创新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有待提升。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二、2013 年工作安排

党的十八大提出了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这是我们党向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承载着全国人民对幸福美好的新期待。抚州作为欠发达地区，要在 8 年内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十分繁重艰巨，当务之急是要加快发展、科学发展。市第三次党代会作出打好“三大战役”、建设幸福抚州的决策部署，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一脉相承、高度一致，必须坚定不移地实施好，确保到 2020 年，我市全面建成经济繁荣、文化昌盛、环境优美、社会和谐、人民幸福的小康社会。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打好“三大战役”、建设幸福抚州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扎实做好今年各项工作，尤为重要。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突出主题主线，坚持稳中求进，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和建设幸福抚州的战略部署，全面开展“三大战役攻坚年”活动，更加注重提升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更加注重完善城市功能和统筹城乡发展，更加注重提升产业特色和竞争力，更加注重集聚和配置资源要素，更加注重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更加注重提升社会和谐度和群众的幸福感，努力开创我市科学发展新局面。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计划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 12%；财政总收入增长 12%，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1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2%；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外贸出口总额增长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 12%；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7.51%之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8%以内。

为确保实现上述目标，重点要抓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着力保持发展良好势头，深入推进“三大战役”

围绕建设“现代新型工业基地”，深入推进工业攻坚战。一是狠抓有效投入，做大工业经济总量。努力扩大增量，力争新引进并开工 50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 400 个以上，实际进资 200 亿元以上。同时加快建设进度，促其尽快达产达标。继续盘活存量，鼓励和支持企业加大技改投入，改善经营管理，深入挖潜，提高产能。抓好 50 个重点技改项目的实施，力争完成技改投入 120 亿元。确保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占全社会

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 60%以上。二是狠抓产业培育，做优工业经济质量。围绕六大支柱产业，着手编制产业集群发展规划。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着力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争抚州高新区升级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积极创建国家级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基地，规划建设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支持建设国家级检验检测、技术研发服务平台。深入推进质量兴市战略，实施名牌兴市工程。按照重大项目（龙头企业）—产业链—产业集群的发展路径，有针对性地引进一批上下游骨干企业，特别是产业链上的关键节点企业，完善和延长产业链，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三是狠抓企业成长，做强工业经济实体。加大对重点骨干企业扶持力度，继续筛选确定一批重点企业，在生产要素保障、政策扶持方面给予倾斜。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帮扶力度，重点解决融资、用工、配套等难题，促其发展壮大。力争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80 户以上。四是狠抓园区建设，做实工业发展平台。倡导“园区办社会”，进一步强化和完善园区服务功能，加快推进金融、物流、技术创新和人力资源服务平台建设，改善居住、出行、购物、娱乐、入学、就医条件，切实提高园区产业集聚、劳动力吸纳和生态建设水平。加强园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全面开展闲置土地和低效用地清理，严格执行投资强度和建筑密度等入园门槛；大力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低丘缓坡未利用地综合开发；扎实做好园区扩区调区工作，积极争取省级预留用地指标。

围绕做活“赣东经济板块”，深入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大会战。立足县域抓发展。坚持特色兴县，引导各地扬长避短，从资源禀赋和现实基础出发，加快形成一批工业强县、旅游强县、文化名县，逐步打造特色鲜明、潜力巨大的县域经济方阵。坚持产业强县，依托园区培育优势主导产业，发展特色产业集群，增强县域经济自主发展能力和综合实力。力争各县（区）在 2—3 年内打造出自己的支柱产业。坚持民资活县，进一步激发各类民间主体创新创业的热情，使民营企业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生力军。跳出县域谋发展。将县域经济发展放在区域经济大格局中谋划，积极发展“飞地经济”，加强与大型央企和长、珠、闽三角等产业集聚地对接，共建共创园区，实现互利共赢。加强市县间、县际间跨区域经济协作，形成错位发展、联动发展的县域经济发展格局。明确导向促发展。进一步推进“扩权强县”，切实将已下放的权限落实到位，扩大县域经济发展自主权。进一步完善县域经济发展考评指标体系，继续开展县域经济大巡察活动。力争全市县域主要经济指标增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围绕“三区一化”发展战略，深入推进跑项争资攻坚战。努力向上争。重点抓好两大对接：对接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编制，确保《若干意见》涉及我市的政策、事项、项目进规划、列计划；对接昌抚一体化，争取昌抚一体化上升为省级发展战略。切实抓好项目前期工作，加强与专业咨询机构合作，高水平、高质量包装策划一批重大项目，确保全市开发重大项目达到 200 个以上；强化项目前期工作保障，提高项目申报成功率。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抚州电厂建设；积极支持配合向莆铁路全线试运行和正式通车；努力争取廖坊灌区一期工程调概和二期项目可研报告尽快获批；努力争取国家发改委尽快批复鹰梅铁路立项，尽快启动衡茶吉东延铁路和抚州机场前期工作；努力争取船顶隘至广昌、乐安至宁都、东乡至昌傅高速尽早开工建设；加快推进抚州至金溪高速、资溪花山界（赣闽界）至里木高速、福银高速抚北互通及连接线工程建设；开工建设华能抚州高新区分布式燃气电站。支持配合杭南长客专、100 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抚州成品油二期管道工程建设，加快推进省天然气管网抚州—南城—黎川支线工程建设和各县城区天然气管网工程建设。进一步加强重点项目工程质量和档案管理。大力向外引。不断优化招商方式，大力开展以商招商、产业招商，提高招商实效，降低招商成本。强力推进择商选资，提高引进项目的质量。努力打造环境品牌，将良好的投资环境作为招商引资的生命线。继续下大力气整治机关作风，从根本上杜绝“四难”、“三乱”等现象，提高行政效能，减轻企业负担。继续完善重点项目挂点和“企业特派员”制度，着力在招商引资项目的深度服务和后期帮办上下功夫，切实把客商投资兴业的问题“发现在一线、解决在一线”，坚决克服“重签约、轻落户，重承诺、轻兑现，重引进、轻帮扶，重建设、轻投产，重厂房、轻设备”的现象。努力将我市打造成为中部地区成本最低、服务最优、效率最高的投资洼地。

（二）着力打造“三宜”品牌，加快城镇化进程

坚持科学规划。按照“集约、智能、绿色、低碳”的发展方向，完善城镇发展规划。启动《抚州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工作，完成新一轮县城总体规划修编，合理确定市中心城区、县城和中心镇的空间布局，通过规划的实施引导，做大做强市中心城区，做优做美县城和重点城镇，力争全市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

坚持精细建设。按照“繁荣发展新城区、提升改造老城区”的思路，适度超前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市中心城区以“四片”为总体架构，在继续抓好上一年度城建项目的同时，新开工建设一批“156”惠民工程项目，重点实施站前新区、文昌里改造、教育园区、新城区商贸服务设施和老城区改造等50个项目。将城市功能和基础设施向工业园区延伸，把工业园区建设成为宜居宜业的现代新区。继续推进全市22个示范镇和22个示范村建设，增强小城镇对农村的服务功能。

坚持市场运作。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的思路，搞活城市经营。切实有效整合盘活特许经营权、基础设施及市政设施、文化品牌等政府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充分发挥市投资（集团）公司投融资平台作用，确保今年市本级融资总额达到30亿元，力争完成40亿元。

坚持强化管理。全面开展“四城同创”活动，促进城市品位和管理水平提升，力争年内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不断完善市中心城区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城市管理体制，积极推动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建设，逐步形成反应快捷、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

坚持产业支撑。突出产城融合，用新型工业化带动城镇化，围绕工业发展优化城镇功能，以工业发展促进城镇扩张；用现代服务业促进城镇化和繁荣城市经济，加速人气商气集聚；用农业产业化助推城镇化，减少农业农村人口，增加城镇人口和非农产业从业人员。着力提升我市“生态绿洲”、“才子之乡”、“教育之乡”、“建筑之乡”等城市形象和品牌。

坚持制度保障。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加快完善就业、社保、医疗卫生、住房、子女上学等各项制度，真正让农民进得来、留得住、过得好。着力实施市中心城区居民收入和人口五年“双倍增”计划，促进产业和消费升级，努力把市中心城区打造成为全市城镇化发展的龙头。

（三）着力加强农业基础地位，稳步推进农业现代化

大力发展传统特色与生态高效相结合的现代农业。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重点抓好20万亩高标准粮田、30万亩无公害蔬菜基地等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确保主要农产品产量稳中有增。以农业产业化经营为抓手，大力发展生态高效农业，积极引导龙头企业做强做大。大力发展休闲观光等新型农业，延长农业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不断提高农业装备水平。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农产品检测覆盖面。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农业科技促进年活动”和“农业科技特派员创业行动”，为农业和农村经济全面发展提供有效服务和技术支撑。

切实加强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实施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力争今年全市农业综合开发上级财政投资规模增长20%以上。加快水利工程建设，全面实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小农水重点县建设及水土流失治理、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重点抓好抚河唱凯堤中洲堤除险加固、廖坊灌区一期工程扫尾和验收。加快农村公路综合服务站建设，提高国省干线和农村公路建管养运水平，抓好农村公路县乡道升级改造工程、通村组连通工程、危桥安保工程建设。

扎实推进以和谐秀美乡村工程为重点的新农村建设。继续抓好综合示范点建设，着力打造一批具有抚州特色的新农村。全市抓好 600 个左右新农村建设村点，每个县（区）抓好 1 个集镇、1 个中心村和 1 个 200 户以上大村整治试点工作。扎实推进和谐秀美乡村工程建设，重点推进交通主干道沿线村庄集中整治工作。积极开展农村社区建设。在工作推进过程中充分尊重农民主体地位和群众意愿。

（四）着力强化产业支撑，加快推进现代服务业发展

加快推进旅游业发展。按照“摸清资源、明确定位，总体规划、逐步实施，突出特色、打造亮点，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思路，做大做强旅游产业。完善全市旅游交通规划和重点景区规划，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创评、建成和新建一批精品景区，努力实现“县县有国家 A 级旅游景区”目标，打造一批省级风景名胜區；创评一批三星级以上旅游饭店和省级乡村旅游示范点。加大旅游投入，充分发挥市、县（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及扶持奖励资金的撬动作用，引导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发展旅游产业，力争旅游投资增长 50% 以上。

加快推进现代金融业发展。切实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力争年内新增存款 200 亿元、新增贷款 150 亿元以上。积极引进辖外金融机构，争取引进 1 家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新开办 2 家村镇银行、5 家以上小额贷款公司。着力提升融资担保能力，努力做大做强市本级担保机构，新增 1 家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积极推进企业直接融资，引导支持企业改制上市，发展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业务。积极推动保险业发展，认真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措施。支持县域农村信用社改革组建农商银行；大力开展政银企融资对接活动；加快建设市金融中心；进一步健全完善征信体系。

加快推进文化产业发展。按照文化产业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思路，促进文化产业大繁荣大发展。尽快编制完成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着力培育和引进一批优势明显、特色突出的文化创意企业，建立和完善一批示范园区，大力提升现有文化产业基地发展水平，加快汤显祖纪念馆改造提升工程，启动王安石主题公园、广播影视产业基地等项目建设。加强历史文化遗存保护，加强对古建筑的抢修、保护和利用，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保护和传承力度。进一步做优中国（抚州）汤显祖艺术节、中国（南丰）国际蜜橘节、中国（广昌）国际莲花节和中国（资溪）大觉山生态旅游节等文化品牌。

加快推进商贸物流业发展。围绕服务工业发展、完善城市功能和提升综合竞争力，着力发展大商贸、大物流。加快培育一批大型商贸物流龙头企业，建设一批带动力强的商贸物流中心和城市综合体，大力发展电子商务贸易。按照现代物流规划，开工建设一批物流基础设施项目，重点建设抚北铁路口岸作业区、抚州农产品物流中心和县（区）物流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加快建设粮食“三中心一市场”，促进粮食产业发展，提升我市“赣抚粮仓”的美誉。

（五）着力增强发展活力，坚持推进改革开放

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教育体制机制，争取省政府批准我市设立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努力把抚州建设成为基础教育名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加快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试点步伐，全面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继续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不断提升基本医疗保障水平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稳妥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深化林权制度配套改革，稳步推进国有林场改革。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减少审批项目。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不断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规划建设海关、商检基础设施，争取获批成立海关、商检办事机构。积极实施外贸出口大企业培育工程，引进一批年出口 1000 万美元以上的生产出口企业。促进加工贸易发展，支持抚州高新区申报加工贸易重点承接基地。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加快建设总部经济中心并大力引进企业入

驻。积极开展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创建工作，力争参与创业活动人数达到城镇劳动者比例的 20%以上。大力发展民营经济，落实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

（六）着力创建绿色美好家园，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实施生态建设工程。大力实施森林资源保护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生态保护工程，水土保持等生态修复工程，以及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和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巩固生态建设成果，扩大绿色总量和环境容量。加强森林资源培育，扩大封山育林面积，全面消灭宜林荒山。启动实施“森林城乡、绿色通道”建设，打造南丰、资溪、临川三个绿道建设示范县（区），其他县各建 1—2 个示范点。

推动节能减排降耗。严格执行节能减排调控措施，确保万元 GDP 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加强污水、污泥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力争县（区）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85%以上，力争全市 10 个省级工业园区中的 6 个在建污水处理设施全面建成并投入运营，其余 4 个全面开工建设，抓好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深化生态示范创建活动。大力实施生态县（乡镇、工业园区）建设规划，力争全市 10 个省级工业园区全部建成生态工业园区，力争创建 1 个生态县、10 个生态乡（镇）和 12 个生态村，为创建生态市奠定基础。

强化环境审批和监管。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严禁未批先建，杜绝高排放、高污染项目进入，限制高耗能项目进入，鼓励引进节能环保型项目。着力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和水库养殖污染治理；强化环境执法检查，健全完善环境监管监察、督查督办等制度，依法处置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七）着力增进人民群众福祉，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要求，积极做好民生工作，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努力让全市人民生活更有滋味，更有尊严，更有文化，更有奔头。

不断提高城乡居民物质生活水平。鼓起群众的“钱袋子”，全面实施居民收入“倍增计划”，促进城镇职工工资合理增长，努力增加城镇居民的财产性收入；全面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措施，促进农村居民各项收入增长。确保城乡居民收入实际增幅水平不低于同期经济增速。保障群众的“米袋子”，丰富“菜篮子”，加强粮食、蔬菜、肉禽蛋奶、水产品等有效供给。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力争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5%以内。

努力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完善提升公共文化设施，积极推进县（区）“三馆一站”建设，形成设施配套、上下联动、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鼓励本土文艺精品创作，提升抚州戏剧、文学等品牌优势。积极发展广播影视事业，全面完成“十二五”期间广播电视村“村村通”建设任务，实施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不断提高广播电视节目质量。深入开展文化市场各项专项整治和“扫黄打非”工作，净化社会环境。

认真实施民生工程。统筹做好各类群体就业工作，重点落实工业企业、家庭服务业及就业困难群体、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扶持政策。继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重点推进非公企业职工、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险扩征征缴。进一步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障水平，全面开展农村居民大病医疗保障工作，积极探索新农合市级统筹和大病商业保险试点。全面加强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高群众健康保障

水平。积极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不断改善住房困难群体居住条件。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积极开展重特大疾病救助试点工作，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水平。完善养老服务政策体系支撑，抓好养老服务项目建设。

充分尊重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利和主体地位。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层次和水平；进一步扩大基层民主，让广大群众更多地参与基层公共事务管理。进一步畅通民意渠道，密切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沟通和互动。努力维护和创造公平、正义的社会环境，切实保证人民群众平等参与、平等发展的权利。

（八）着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加强社会建设

统筹发展各项社会事业。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统筹发展各类教育，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推进科技协同创新，大力开展群众性科技活动，提高公众的科技素质和创新能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引进市外高层次急需人才，着力培养本土高技能人才和实用型人才。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实现人口均衡发展。大力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抓好全民健身工程和农民体育工程建设。支持工商联、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红十字会、侨联等人民团体及民主党派工作。继续做好国防动员工作，加强民兵预备役建设，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

强化安全生产监管。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和执法检查，继续推进高危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防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健全食品药品监管机制，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示范区建设，保障公众饮食用药安全。健全突发事件公共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建立健全党委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利益机制。高度重视信访工作，注重源头预防，深入有效地开展领导干部大接访，强化各级各部门信访工作责任，切实解决好群众的合理诉求。依法规范信访秩序，引导群众依法维权。强化“三调联动”和法律援助，深入开展“六五”普法教育。加强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增强城乡社区服务功能，提升服务水平，强化对社会组织、流动人口、复杂场所、虚拟社会的管理。扎实推进立体化打防体系建设，坚决打击各类犯罪活动，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三、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当前，我市正处于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新形势、新任务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将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切实增强“五种意识”，提高“五种能力”，努力开创政府工作的新局面。

（一）增强法治意识，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始终把依法行政贯穿于政府工作的全过程。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及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高度重视司法监督，积极接受舆论监督、社会监督和网络舆情监督。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提高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规范化水平。

（二）增强服务意识，提高为民执政能力。始终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政府工作的根本宗旨。察民情、听民声、解民忧，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简化审批环节，减少行政干预；加强电子政务和电子监察系统建设，有序推进公共资源网上办理、网上交易、网上公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集中精力抓好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继续推进政企

分开、政事分开、政资分开和政社分开，把政府该管的事全力管好，把不该由政府管的事坚决交给企业、市场、社会组织和中介机构。

（三）增强效能意识，提高执行落实能力。始终把务实高效作为政府工作的自觉追求。按照中央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要求，促进政风转变。从市政府班子成员做起，各级政府领导干部带头执行中央和省有关规定，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把全部的心思和精力投入到谋发展、抓落实上；大力倡导少开会、开短会、开解决问题的会、开务求实效的会；讲短话、讲真话、讲实话，讲群众听得懂的话；力戒“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的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积极探索政府绩效评估的有效途径和科学方法，努力将行政工作效率提高到新的更高水平。

（四）增强创新意识，提高破解难题能力。始终把解放思想、锐意创新作为政府工作的根本动力。坚持把改革创新精神贯彻到政府工作各个部门，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和环节，大力营造崇尚创新、尊重创新、保护创新的良好环境。坚持用改革的办法和创新的举措突破瓶颈制约，破解发展难题，不断提高推动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大兴学习和调查研究之风，在纷繁复杂的工作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积累新经验，切实增强研判形势、把握大局的能力、应对复杂局面的能力和驾驭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五）增强自律意识，提高廉洁从政能力。始终把廉洁从政作为政府工作的底线。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方针，全面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切实加强政府系统反腐倡廉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务环境，建设清正的公务员队伍，打造清廉政府。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经济责任审计和重点项目审计，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对象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和制约，创建廉洁公务运行体系，防止贪污贿赂、腐化堕落等违法违纪现象发生。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纪案件，以反腐倡廉的坚强决心和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各位代表，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让我们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为动力，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开拓进取，扎实工作，齐心协力，攻坚克难，为建设殷实、文明、和谐的幸福抚州，为早日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不懈奋斗！

附件：

《政府工作报告》注释

1. 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经市政府研究同意并报省政府批复同意，金巢经济开发区自2012年12月起，正式更名为“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简称“抚州高新区”。

2. 抚州CNG加气母站：CNG是英文CompressedNaturalGas（压缩天然气）的缩写，该项目从天然气管线直接取气，再通过汽车运输的方式，将长输管道天然气运送到未覆盖地区，主要满足南城、黎川、南丰、崇仁、乐安、宜黄、金溪、资溪、广昌等省级天然气网暂未覆盖的县城、镇用气，以及市内车用天然气的需求。设计供气规模为20万立方米/天、主要建设4套3200立方米/小时天然气压缩机等，建设地点在抚北工业园内，项目总投资5815万元。

3. “三区一化”：原中央苏区、鄱阳湖生态经济区、海峡西岸经济区和昌抚一体化。

4. 六大支柱产业：机电汽车、纺织服装、生物医药、食品加工、化工建材和有色金属加工产业。

5. “两违”：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

6. 和谐秀美乡村建设工程：省委、省政府为建设“富裕和谐秀美江西”、深化新农村建设作出的一项工作部署，具体包括城镇和农村统筹、环境生态、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和谐文明村、文化惠民、贫困群众帮扶、深化改革和党的建设等八个方面内容。

7. “飞地经济”：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双方政府打破行政区划限制，把“飞出地”方的资金和项目放到行政上互不隶属的“飞入地”方的工业基地，通过规划、建设、管理和税收分配等合作机制，从而实现互利共赢的持续或跨越发展的经济模式。

8. 《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的简称。

9. “三宜”：宜居、宜业、宜游。

10. 市中心城区“四片”：老城片区、新城片区、上顿渡片区、抚北温泉片区。

11. “四城同创”：同步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和“省级卫生城市”、“省级文明城市”。

12. 粮食“三中心一市场”：粮物流集散中心、粮食精深加工中心、粮食配送中心和粮食现货市场。

13. “三馆一站”：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

14. “三调联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种调解方式既充分发挥各自作用，又相互衔接配合的工作机制。